

# 臺中市共同管道新建案聯合挖掘切結書

本人所有新增建物（建照號碼（ ）（ ）都建字第 號）

電力、電信、汙水  
於施工中未能配合其他管線單位辦理 自來水、瓦斯 管線  
預埋申請，為維護建築物鄰近道路完整，保證本次切結完成後

電力、電信、汙水  
不需申請安裝上述管線單位之 自來水、瓦斯 管線，惟恐空  
口無憑，特例此據。

\*詳述切結管線原因

填寫人簽名：\_\_\_\_\_

填寫人手機：\_\_\_\_\_

此致

臺中市政府建設局

立書人（起造人）：

印章：

聯絡地址：

電話：

身分證字號(統一編號)：

基地位置(門牌)：

基地地號： 區 段 地號等 筆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- 請起造人參照建照填寫完整資料、圈選不需挖掘之管線、詳述切結原因、用印
- 填寫日期後 5 日內，請親送或郵寄掛號「切結書正本」至

42743 臺中市潭子區豐興路一段 512 號 5 樓

臺中市養護工程處挖掘管理科蕭小姐 電話:04-22289111 分機 39637